

由于财政信用的社会效益、非盈利性原则，使财政信用具有银行信用所不能取代的作用。主要表现在：（1）银行业务的盈利原则决定，银行信用，必然要坚持商业原则，一般不搞政策性低息或无息贷款。而财政信用坚持社会效益原则，对有些项目，如某些政策性亏损企业或应该扶持的企业，提供低息或无息贷款。（2）由于银行信用坚持商业性原则，为了通过存贷款业务的活动取得利息差，所以对每一笔信贷资金的投向和项目选择，都很注重直接的微观经济效益和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的能力，一般不愿意承担贷款的风险，贷款期限一般较短。而财政信用，由于坚持非盈利性原则，所以，它的经营目标既注重直接的经济效益，也注重间接的社会效益。只要有利于整个社会效益的提高，即使贷款时间长一点，风险大一点的项目，如调整产业结构以及城建、交通、环境治理等一些改善投资环境的非盈利性社会公益事业，也给予支持。（3）银行信用坚持“有借有还”的原则，贷款原则上不能豁免。而财政信用则可以根据不同情况，把政策原则与经济原则结合起来，针对具体情况灵活处理，对有些项目可以转为财政投资，免于归还本金。这些情况表明，财政信用所坚持的社会效益性、非盈利性原则，决定它能够无条件地服从于和服务于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能够更直接、更有效地发挥调节宏观经济的职能作用，从而更好地为调整产业结构服务，更好地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这种作用是银行信用所不能代替的。

（三）财政信用没有银行信用那种自行创造资金的功能，使财政信用能够较好地发挥调节宏观经济的职能作用

一般来讲，银行信用透明度低，容易在不知不觉中产生信用膨胀，因而导致通货膨胀。这是由于银行信用有自行创造资金的功能，这除了指银行有现金发行职能外，还因为银行信用容易产生派生性存款。由于我国中央银行准备金制度不很有效，我国的派生性存款不易得到很好的控制，进而有可能造成银行信用在总量上的膨胀，致使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从而造成物价上涨，以致通货膨胀。财政信用则不同，在财政信用关系中，财政部门代表政府作为债务人或债权人，通过债券的发行、偿还以及弥补投资缺口这些信用活动，与社会各集团或居民发生资金借贷行为，只改变和调节年度国民收入分配所形成的消费基金与积累基金的比例及其内部构成，仅起到对社会资金结构和流向的调节作用，即对社会购买力起到结构性调整作用，它不存在银行信用那种自行创造资金的功能。

因此，财政信用对市场货币供应总量也就没有多大影响。由于财政信用没有银行信用那种自行创造资金的功能，因而能够较好地发挥调节宏观经济职能作用。例如：（1）当社会货币流通量过多时，可以通过财政信用向银行发行专项债券，以调节市场货币流通量。同时，还可以通过提高债券贴现率的办法来减少货币投放。（2）当前在预算外资金比较多，以及随之出现的重复建设、盲目建设和基建规模失控等弊端的情况下，通过财政信用有偿集中一部分预算外资金，并投放到国家重点建设上去，可以起到控制投资规模，调整投资结构的作用。（3）通过财政信用筹集的资金，可以向一些适销对路的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以缓解银行信贷资金不足的矛盾等。

（四）发展财政信用有利于完善财政职能，更好地发挥财政的职能作用

在我国，财政作为国家财力分配的工具，不仅要满足国家行使各项职能以及全社会发展教育、文化等各种事业的资金需要，而且还担负着为国民经济建设筹集资金、供应资金和管理资金的重要职责。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各方面对财政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大，仅靠预算内资金的无偿分配已经难以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因此，发展财政信用，从多方面筹集财政资金，搞好财政资金的有偿分配，已经成为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的一项重要措施。同时应当指出的是，预算外资金也是国家财力，通过财政信用集中一部分，调整其使用结构，合理引导其流向，也是发挥财政分配职能作用的一个重要体现。因此，只有在抓好财政资金的无偿分配的同时，又抓好财政资金的有偿分配，财政的分配职能才能得到完善。

书·讯

《走出贫困》是一本理论联系实际，系统研究山区贫困县财政经济发展，实现财政、农民“双脱贫”的专著，对于致力于脱贫的山区人民和爱好研究贫困地区问题的科研工作者来说，都是一本较好的参考书。全书近30万字。该书已由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出版。

如要邮购，款请寄“湖北省襄樊市经济管理出版社襄樊发行站，工商银行襄樊市襄办，帐号4—4198”，每本5.70元（含邮费），欲购者请写清详细地址、姓名和邮政编码，以免错漏。（于国光）